东北师范大学人文学院

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考试

考生须知

**一、考试时间：**

1.预约考试：考生需在手机考试平台（小艺帮APP）中预约本场考试时间。预约在下列考试时间段中任选其一进行。如果此时间段考试已预约满额，则不能预约，考生需选择其他考试时段进行预约；

开放预约时间为：2020年4月14日上午8：00——2020年4月18日上午7：59。

2.考试时段：

（1）2020年4月17日 上午8：00 —— 晚上22：00；

（2）2020年4月18日 上午8：00 —— 晚上22：00；

3.考试时长：

 （1）考生须在预约成功的考试时段登录软件平台，并一次性完成所有考试科目；

（2）从考生点击【去考试】按钮时开始倒计时，考生需要在90分钟内完成所有考试，超出时间考试则自动停止。

4.考生有2次录制机会，可选择其中1次录制的视频进行上传；

**5.特别提示：**

  4月17日、18日每天的晚上22：00，为平台当日考试截止时间。到时考试系统将自动关闭，考生无法再进行考试。 希望考生不要在临近考试截止时间进入软件考试，建议尽量在20：30前进入考试平台，以避免因时间不足，无法完成全部考试内容。

6.“**自我介绍”科目不计入考试成绩，供评分参考。不参加平台线上考试。由考生按要求（见具体要求中最后一项）在线下自行录制完成，然后上传至东北师范大学人文学院播音与主持艺术系艺考专用邮箱。**

**邮箱地址为：byzcykyx@vip.163.com；**

**上传时间为：4月14日8:00—4月18日22:00。**

1. **考试内容：**
2. 朗诵（**自备稿件**；平台线上考试）
3. 艺术特长（平台线上考试）
4. 即兴播音（**指定稿件**；平台线上考试）
5. 即兴评述（平台线上考试）

■自我介绍（不计成绩，供评分参考；线下自行录制，作品**发送至我校指定邮箱：byzcykyx@vip.163.com**）

**三、具体要求：**

1.朗诵（自备稿件）

* **考试内容**：自备稿件，作品朗诵。2分钟内完成考试
* **拍摄要求：**

A.封闭空间；建议室内除考生外，另留一人负责手机拍摄；室内光线充足，无噪音干扰，考生声音洪亮，面部、身体、声音一直保持清晰呈现；

B.拍摄者手持手机拍摄，采用后置摄像头，竖屏拍摄，拍摄考生全身（头顶至脚尖，面部呈现清晰）；不可逆光或对着窗户拍摄；

**人脸识别环节特别建议**：进入朗诵科目考试后，考生站在所选择的位置，拍摄者走近考生，进行人脸识别环节。确认后，拍摄者后退至拍摄的合适位置（拍摄到考生全身，拍摄时，考生头顶和脚尖始终呈现在画框内），继续进行考试。

C.考生可化淡妆，不要戴眼镜，要露出眉毛、耳朵，露出清晰的面部轮廓；

D.从开始准备到考试结束之前，考生不得离开摄像头前所站位置，考生身体必须一直在摄录画框内；考试过程中手机不得中断拍摄；

E.考生有两次录制机会，可选择其中一次视频进行上传；考试过程中，及考试视频图像和声音中，严禁透露与考生相关信息；严禁戴耳机、他人提示、网络查询等作弊手段；严禁录屏、截屏；严禁将考试过程、考试内容泄漏、散播。

2.才艺展示

* **考试内容：**唱歌，跳舞必选一项，其他才艺也可展示，供评分参考。唱歌必须为无伴奏清唱；舞蹈伴奏可有可无，如有伴奏可用音箱在考试现场播放。2分钟内完成考试
* **拍摄要求：**
1. 封闭空间；建议室内除考生外，另留一人负责手机拍摄；室内光线充足，无噪音干扰，考生声音洪亮，面部、身体、声音一直保持清晰呈现；
2. 拍摄者手持手机拍摄，拍摄考生全身（头顶至脚尖，面部呈现清晰）；不可逆光或对着窗户拍摄；

**人脸识别环节特别建议**：进入才艺展示科目考试后，考生站在所选择的位置，拍摄者走近考生，进行人脸识别环节。确认后，拍摄者后退至拍摄的合适位置（拍摄到考生全身，拍摄时，考生头顶和脚尖始终呈现在画框内），继续进行考试。拍摄过程中可移动拍摄，以确保拍摄到考生身体全部，以及所有考试动作）；

C.考生可化淡妆，不要戴眼镜，不允许遮住面部，要露出清晰的面部表情；

D.从开始准备到考试结束之前，手机取景框不得离开考生，考生身体必须一直在摄录画框内；考试过程中手机不得中断拍摄；

E.考生有两次录制机会，可选择其中一次视频进行上传；考试过程中，及考试视频图像和声音中，严禁透露与考生相关信息；严禁戴耳机、他人提示、网络查询等作弊手段；严禁录屏、截屏；严禁将考试过程、考试内容泄漏、散播。

3.即兴播音：

* **考试内容**：考生播读显示在屏幕上的稿件。2分钟内完成
* **拍摄要求：**

A.封闭空间；只允许考生一人单独在室内；室内光线充足，无噪音干扰，考生声音洪亮，面部、身体、声音清晰呈现；

B.考生手机拍摄，采用前置摄像头，竖屏录制，拍摄考生上半身（头顶至前胸）；不可逆光或对着窗户拍摄；

C.考生可化淡妆，要露出眉毛、耳朵，露出清晰的面部轮廓；

D.从开始准备到考试结束之前，考生不得离开摄像头前所站位置，考生身体必须一直在摄录画框内；考试过程中手机不得中断拍摄；

E.若屏幕稿件内容未显示完毕，可向上滑动屏幕，将显示出的剩余稿件播读完毕；考生有两次录制机会，可选择其中一次视频进行上传；考试过程中，及考试视频图像和声音中，严禁透露与考生相关信息；严禁戴耳机、他人提示、网络查询等作弊手段；严禁录屏、截屏；严禁将考试过程、考试内容泄漏、散播。

4.即兴评述

* **考试内容：**考生根据屏幕显示题目进行即兴评述。2分钟内完成考试
* **拍摄要求：**

A.封闭空间；只允许考生一人单独在室内；室内光线充足，无噪音干扰，考生声音洪亮，面部、身体、声音清晰呈现；

B.考生手机拍摄，采用前置摄像头，竖屏录制，拍摄考生上半身（头顶至前胸）；不可逆光或对着窗户拍摄；

C.考生可化淡妆，不要戴眼镜，要露出眉毛、耳朵，露出清晰的面部轮廓；

D.从开始准备到考试结束之前，考生不得离开摄像头前所站位置，考生身体必须一直在摄录画框内；考试过程中手机不得中断拍摄；

E.考生有两次录制机会，可选择其中一次视频进行上传；考试过程中，及考试视频图像和声音中，严禁透露与考生相关信息；严禁戴耳机、他人提示、网络查询等作弊手段；严禁录屏、截屏；严禁将考试过程、考试内容泄漏、散播。

* 自我介绍

考生线下自行录制自我介绍视频，上传至我校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艺术加试指定邮箱。

**拍摄流程、拍摄内容及要求**：

1. 考生站在合适位置，拍摄者拍摄考生上半身（头顶至前胸）；考生自我介绍60秒。内容为身高、体重、爱好或特长、学习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的原因，及报考东北师范大学人文学院的原因，以及其他内容（自我介绍内容不允许透露考生姓名、身份证、考号、电话、高中学校等任何与考生相关信息）；自我介绍陈述结束后，拍摄者不要停止拍摄，向后退，至画面呈现考生全身（头顶至脚尖），待拍摄者停下后，考生开始做第九套广播体操第一节伸展运动，做两个八拍，视频拍摄至此结束；
2. 视频作品无剪辑，无修音，时间不超过2分钟；上传文件可为MOV、MP4、MPEG等常见的视频格式，文件不大于300M；
3. 室内光线充足，无噪音干扰，考生声音洪亮，面部、身体、声音清晰呈现；不可逆光或对着窗户拍摄；
4. 考生可化淡妆，不要戴眼镜，要露出眉毛、耳朵，露出清晰的面部轮廓。
5. 视频在4月14日8:00—4月18日22:00期间发送至我校指定邮箱：**byzcykyx@vip.163.com**